



Distr.
GENERAL

A/C.3/51/3
25 September 1996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第五十一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110(c)

人权问题：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1996年9月23日

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附上伊拉克共和国政府对特别报告员提交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的关于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的报告(E/CN.4/1996/61)的正式答复。

请将伊拉克共和国政府的答复作为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议程项目110(c)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尼扎尔·哈姆敦(签名)

附 件

伊拉克共和国政府对特别报告员报告 (E/CN.4/1996/61)的答复

导言

1. 伊拉克共和国政府审议了马克思·范德尔斯图尔先生提交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的关于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的报告(E/CN.4/1996/61), 谨对其中的声称和指称提出看法。在详细答复这些声称之前, 我们谨指出, 特别报告员没有提出任何新的内容: 同他的前几份报告一样, 他依靠的是重复、夸大其词, 挑衅和传播从不可靠和敌对来源获得的可疑的资料。范德尔斯图尔坚持使用极不适当的、敌对的程序, 而且一直不顾一切地蓄意批判伊拉克政府。他不顾《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申明的审议人权问题必须确保客观性和非选择性。大会第50/174号决议也申明特别报告员和关于主题性问题和国家的代表以及工作组成员在执行任务时都必须客观、独立和审慎。第50/174号决议第6段要求特别报告员和代表在履行其任务时适当考虑到该决议的内容。然而, 尽管有这些申明, 范德尔斯图尔表现出的却是固执恶意和随时准备利用一切机会加以放纵。因此, 有时他从为敌对国家效力的分子那里去追踪谬误和诽谤, 称他们是“伊拉克的反对派”, 并在联合国文件中印发这些东西, 有时他又向安全理事会提交报告, 企图扰乱记录和各联合国机构的任务。实际上, 他提出这样一份报告的真正目的是政治性的, 同人权问题毫无关系; 而是同给我国强制规定北部和南部禁飞区, 分裂伊拉克的阴谋相联系的。此外, 他还举行记者会, 作为众所周知的方面对伊拉克进行媒体进攻的一部分。

2. 伊拉克共和国政府答复该报告时将提及过去的答复, 作为对特别报告员的评论的一部分。在1991年第A/46/647号文件中, 伊拉克对特别报告员的问题作了全面答复, 并详细叙述了三个敌对国家堆在伊拉克身上的种种麻烦, 解释了伊拉克的政治结构, 伊拉克政府与族裔群组打交道时使用的程序, 以及伊拉克境内营养和健康的实际情况。在1992年第A/C.3/47/2号和1994年第A/48/875号文件中, 伊拉克详细分

析了南部沼泽地区的安全情况,揭穿了特别报告员反复指称的滥炸和吸干沼泽乃不实之词。这些文件还澄清了伊拉克关于在伊拉克境内派驻人权监测员建议的立场。答复叙述了该地区居民的民事、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情况,并详细说明萨达姆河项目对这些居民带来的好处。另外还详细讲述了伊拉克北部存在的情况,以及因盟军军事干涉和建立禁飞区的结果该地区出现的我们称之为特殊情况。

3. 1994年伊拉克在第A/49/394号文件中提出答复,驳斥了范德尔斯图尔有关处决、逮捕和拘押、酷刑、表达意见和行动自由、国籍和财产权利以及获得保健方面的所有指称。答复还驳斥了范德尔斯图尔报告中关于对库尔德人、什叶派、沼泽阿拉伯人、土库曼人和亚述人的暴力行动的指称。最后,报告讨论了伊拉克的国家性质,个人的责任及政治和法律制度。

4. 在第E/CN.4/1995/138号、第A/50/471号和第E/CN.4/1996/119号文件中,伊拉克政府提出其关于科威特失踪人员问题的立场,这一问题是特别报告员超越他的任务规定自己要提出来的,以便达到延长对伊拉克的制裁的政治目的。这些文件里还详述了沼泽地区的萨达姆河项目的优点,解释了因为对伊拉克实施经济制裁的结果,伊拉克处境困难而不得不实行一些预防性和临时性严厉惩罚措施的原因。此外,这些文件谈到了1995年宣布的大赦,将死刑减刑,停止实行严厉的惩罚措施。

5. 上述文件还驳斥了特别报告员关于伊拉克共和国政府应对北部地区发生的杀戮负责的指称,该地区由于盟军的干涉处于国家行政管理之外。

6. 最后,这些文件驳斥了范德尔斯图尔指称伊拉克政府要对伊拉克人民因缺少食物和医药供应而受苦负责,其实责任在于促进通过侵犯伊拉克独立和主权决议的某些国家。

法律框架

7. 范德尔斯图尔在其报告(E/CN.4/1996/61)中第12段中声称,根据国际法伊拉克没有任何特殊情况可以援引作为借口。在这一段中,范德尔斯图尔泄露了他的意图和已经证实的不诚实:否则如何解释伊拉克境内没有特殊情况的声称,因为他明

明知道伊拉克除了要忍受某些盟国强加于伊拉克北部和南部的禁飞区以及直接军事干涉对它主权和领土完整的极端侵犯之外,还面对着敌视它的形势和经受着动乱。而且,伊拉克遭受无理制裁的压迫已有六年,其邪恶的后果已体现在各个方面,给伊拉克社会造成了史无前例的情况。伊拉克在对范德尔斯图尔的每一份报告的答复中,在提交人权条约机构的定期报告中,在1990年以来伊拉克参加的每次国际集会上,都详细说明了禁运的后果。范德尔斯图尔对伊拉克人民忍受的困境熟视无睹,甚至不屑于仔细看看伊拉克提交的答复和说明,或有关国际机构的出版物,其中都证实由于禁运,伊拉克人民忍受着严酷的条件。

8. 范德尔斯图尔在其报告第13段中声称,在某些国家的盟军进行军事干涉之后,伊拉克政府从伊拉克北部撤走了其行政机构,放弃了对该区域的责任,尽管现在没有任何国家还占领该领土。我们谨强调,伊拉克政府过去没有,将来也不会放弃对任何一部分伊拉克领土的责任,并且十分重视伊拉克的领土和区域完整。但是,事实真相是盟军军事干涉后伊拉克政府被迫撤走其行政机构,干涉一直持续到今天。这导致了伊朗和土耳其的直接和多次军事干涉。

一、镇压性的政治法律制度

9. 伊拉克政府在仔细研究题为“镇压性的政治法律制度”的一节时,并未看它所载的所有伪善的声称和指称中有任何新的东西,它们只不过是较早报告的翻版而已。我们看不到有任何理由来重复我们的答复,但想要提请特别报告员注意一个事实,即在他声称在伊拉克境内的普遍人权情况方面没有任何改变或改善值得一提时,他的论点缺乏公正性和客观性。他重复了他以前有关继续强制执行严厉的惩罚措施的声称,并对1995年第61和第64号法令宣布的大赦提出质疑。根据该两项法令,所有囚犯和被拘留者都获释放,死刑获减刑,并不再施砍手刑。按照革命指挥委员会1996年第81号法令,已停止在耳朵上烙印和割耳。

10. 范德尔斯图尔没有提及有关对伊拉克共和国总统职位的宪法修正案,该修

正案规定这一职位的候选人必须由公民投票,或交由最近在伊拉克产生的诸如由国民议会和地方人民议会举行的选举(见文件E/CN.4/1996/119)等其他民主程序处理。与此相反的是,他对伊拉克政府旨在加强该国民主进程而采取的任何积极措施都表示怀疑并作了最坏的解释。

11. 范德尔斯图尔从他第一份报告开始,就蓄意重复有关伊拉克权力结构的那些同样的指称,声称革命指挥委员会拥有范围广泛的管辖权,并指称极少数人手中集中了极大的权力,而最终的权力则赋予共和国总统一人身上。这种声称既荒谬又不实,因为革命指挥委员会的工作和职责是由宪法第37(a)第52和第53条规定的。

12. 与此类似的是,国民议会的工作和职责是由国民议会1995年第26号法案规定的。部长会议1991年第20号法案明确和严格地规定了部长会议的职权。

13. 在这方面,为了避免不必要的重复,我们谨提到我们在第A/46/647和第A/50/471号文件中详尽的答复。

A. 侵犯公民权利

14. 至于报告第18段,范德尔斯图尔在一开头就再次声称“伊拉克共和国的政治法律结构在过去一年没有改变”,看来他是在要求改变伊拉克的政府体制。这是遭到我们拒斥的对伊拉克内政公然的完全无理的干涉,而且也超出了人权委员会第1991/74号决议给予他的任务,因为该决议并未授权他提出此种要求。他这样做,就是在滥用上述决议赋予他的权力,并证实了我们在先前一些场合所说的他与对伊拉克有敌意的国家和当事方制订的计划有联系,这些计划的目的是改变伊拉克的国家结构、割裂其领土并分隔其人民,从而侵犯了人民按照《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第一条自由决定他们政治地位的权利。

15. 范德尔斯图尔在其报告第19段中指称,有报导说进行了与军事行动有关的法外杀戮和处决,并在米桑和巴士拉两省的沼泽地区南部滥轰滥炸以及在伊拉克北部进行炮击。伊拉克共和国政府希望在此指出,范德尔斯图尔是无法提出他所指的具体杀戮案件的,他也无法说明案件在何处并在什么情况下发生以及什么人遭到了

杀害。因此,只能认为这些声称只不过是与事实绝对无关的假报告。

16. 关于在军事行动期间在南部沼泽地区进行处决以及某些村庄遭到炮击的指称,事实真相是在受伊朗政权怂恿的罪犯和人员在该地区从事反对公民或政府机构的敌对行动时曾有过一些零散的自卫事件。指称的处决没有任何真实性。至于南部沼泽地区的平民村庄,有关当局没有任何关于对上述地区的村庄或住宅区进行轰炸的记录。

17. 我们要提请特别报告员注意下列事实,即伊拉克北部的达尔曼地区是国家治理的领土的组成部分,而范德尔斯图尔关于攻击这些村庄的指称显然是不实的,因为该地区的居民十分正常地从事其诸如放牧牲畜等日常事务并进行农业和其他经济活动。

18. 至于查姆查梅尔区,伊拉克各军区没有任何在该地区进行轰击的记录。事实是受伊朗怂恿的某些人员在该地区挑起骚乱和杀人事件,尤其是在他们注意到可资利用来达到宣传目的代表联合国的一些代表团出现在该地区时和在企图将军方描写成进行滥轰滥炸时更是如此。然而出于对无辜公民安全的担心,军队没有开枪回击。在此我们要提及于1994年至1995年年初期间某个时候发生的一起事件。那时一个名叫Jalal Talabani的叛徒引诱了某些人员反对伊拉克军事部队。后才十分冷静地处理了这种情况。结果,土耳其政府发表了一份正式声明,感谢伊拉克政府在处理这一情况时采取了自我克制的政策和明智的态度,并谴责了Jalal Talabani的立场。

19. 伊拉克政府认为必须指出,从1991年以来也就是在不存在全国性权威和法治的情况下,该地区已经历了各种不同的阶段。它们包括伊朗一再的侵犯,其中最近的一次是在1996年8月中旬爆发的战斗,并随之产生了流血事件,造成数以百计的我国库尔德人死亡并破坏了城镇、村庄和财产。受伊朗怂恿的人员还作出了其他区域性侵犯行为和恐怖主义行动。

20. 如果不是主要是美国的外国和区域内的国家进行了公然干预,这些侵犯行

为本来是不会产生的,因为美国正在毫不松懈地对伊拉克内政进行敌意的干涉,以期伤害其人民并阻碍其发展。

21. 美国及其某些盟国强加的这种不正常的局面已在该地区为伊朗政权的扩张主义野心打开了大门。在1996年8月发生的冲突期间,伊朗政权在伊拉克北部进行了干预,并怂恿伊朗武装部队和伊朗政权卫队的个别人员越过该地区的国界,使用重炮和导弹轰击城镇和村庄,以此支持叛徒Jalal Talabani反对我国的库尔德人民。这迫使库尔德人民要求伊拉克政府的支持,以便制止这些侵犯行为。我国库尔德人民为了结束其苦难而谋求其国家政府的协助,这一事实揭穿了特别报告员以及某些盟国,主要是美国顽固地声称它们在伊拉克北部的军事干涉是旨在保护库尔德人的种种说法,而且支持了我们先前的说法,即干涉背后的秘密的但却真实的意图是使伊拉克四分五裂,并破坏它的领土完整。因此,自1991年以来,我们看到美国一直在阻挠库尔德人与国家政府之间以及与库尔德人民在不受外来压力情况下实行民主并表达其意见的权利相符合的方式进行任何的全国性对话,以此确认伊拉克的阿拉伯人民和库尔德人民的和谐与团结。

22. 关于报告的第20段声称处决卡尔巴拉市的Kazem Rida Ali Al-Hakim和处决Haidar Sayyid Amr及Sabah Nuri Shukr一事,我们谨指出,名叫 Kazem Rida Ali Al-Hakim 的人参加了那些支持30国侵略的人煽动的暴乱,并主持了由这伙人在卡尔巴拉省Al-Husayn陵墓设置的所谓的法庭。他本人对公民Abd Al-Sattar Khudayr和Naji Ghazi执行了死刑。在这些骚乱过去之后,上述公民的亲属提出对他的指控,从而采取了适当的法律措施。根据他所犯罪行,他被判处死刑,法律条款得到实施,因为他没有资格获得在骚乱后宣布的赦免,大赦将犯有故意谋杀和强奸罪的人排除在外。

23. 名叫Sabah Nuri Shukr的人参加了暴乱并在卡尔拉省欣迪耶地区杀害了公民Abd Al-Sattar Hasan Muhammad。后者亲属提出对他的指控,他的案子被审并根据法律条款判处死刑。将爆炸物放入他体内的说法不实。我们没有一个叫Haidar

Sayyid Amr的人的资料。

24. 范德尔斯图尔在第22段中声称对犯扒手或非法换钱等轻罪的人了判处死刑。这一指控歪曲事实,是毫无根据的诺言。并未采用死刑来付非官方况换外汇的交易,而是根据伊拉克中央银行的法律条款对这类罪犯采取法律措施,即监禁加罚款或不罚款。因此根据大赦(最近一次是1995年7月23日),这类罪犯在服刑后已被释放。

25. 报告的第25段说清真寺里的伊玛目被逮捕和处决。这是纯属偏见的无稽之谈,范德尔斯图尔的目的就是要煽起余派的敏感和煽动国际舆论。伊拉克政府非常注意保护举行宗教仪式自由并尊重祈祷殿和清真寺。

26. 特别报告员在报告的第27段中指称安全事务部门仍在忙于逮捕参加1991年暴乱的人。我们强调这一声称是毫无根据的,因为革命指挥委员会1991年第109号决定已赦免了所有参加这些事件的人,只有犯有谋杀和强奸罪的人除外。这项决定还向那些不论是在伊拉克境内还是境外的人提供机会,使他们能够回来,与家人一起过正常的生活。

27. 第28段中关于拘留和施用酷刑的声称完全是空洞无据的推断。没有任何证据来证实,范德尔斯图尔也拿不出任何经证实的界体例子。

28. 范德尔斯图尔在报告的第29段中坚称仍在继续实行在手上打烙印和砍手割耳等来严厉惩罚。在此,我们谨重申我们在E/C.4/1996/119号文件所载的答复中所指出,即根据1995年第61号大赦令停止了砍手的惩罚。根据革命指挥委员会1996年第81号法令停止了割耳和打烙印的惩罚。伊拉克已将这些法令的详细内容交给人权事务中心,但是范德尔斯图尔先生并不愿继续注视这一事项(第81号法令全文附后)。

29. 关于范德尔斯图尔在第30段中声称的包括科威特人在内在伊拉克失踪者的人数,我们谨指出这个庞大的数字极端夸大了。我们已在早先的所有答复中明确表明了我們对此问题的立场,不妨查看一下那些答复。既然范德尔斯图尔不厌其烦地

一再提出失踪人员问题,我们便要指出,伊拉克在此方面与三方委员会技术小组委员会合作,以便调查失踪人员的命运。我们还要指出,特别报告员与其他方面一起竭尽全力利用这一人道主义问题并使其政治化,以损害伊拉克的国际声誉。尽管他利用一切机会声称伊拉克对着手解决这一未能解决所问题不感兴趣,可事实正好相反,解决这一问题符合伊拉克利益的,这样便可消除敌对方为延长伊拉克人民痛苦所利用的一切借口(见E/CN.4/1996/119号文件)。

B. 取得粮食和保健

30. 特别报告员在其报告这一部分指称在分发粮食和医疗物品时经常有歧视现象。在这方面,我们证实我们早先的陈述,自1990年对伊拉克实施经济禁运以来,伊拉克政府采取了配给卡制度。按照这个制度,每个伊拉克公民在平等的基础上不受歧视地收到某些食品。这个制度受到视察伊拉克了解生活情况的各联合国特派团的赞扬,它们在向联合国提出的报告中肯定了这种赞扬。如果这个制度是象范德尔斯图尔描述的,那联合国就不会在执行安全理事会第986(1995)号决议框架下议定的谅解的备忘录中加以核可。

31. 在这方面,我们谨指出在实施允许销售石油以购买食物、医药及其他人道主义物品的公式范畴内与联合国秘书处达成的谅解备忘录,允许在谈判开始后的六个月内伊拉克可出口20亿美元的石油,这个期间就是规定的执行协定的时间也是让伊拉克人民这些必需品到达而受益的期间。这是由于美国行政政府的不断干预与顽固不化,以及拖延、延迟及蓄意地无理推拖,心怀政治诡计与阴谋,目的在进一步毁坏伊拉克人民的生命。

在1996年9月3日和4日发动军事导弹攻击之后,它试图妨碍伊拉克和联合国签订的谅解备忘录的执行,也必然使六年多的禁运继续下去,加深伊拉克人民的苦难。这个企图无疑地暴露了特别报告员所散播的伊拉克不想从“以石油换食物和医药”公式获益的说的谬误。这也证实我们早先说法,即美国试图在谅解备忘录执行的道

路上设置障碍。美国坚持继续经济禁运,因此应对伊拉克人民的苦难承担全部责任。

伊拉克政府将向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提交一份详尽的研究报告,在审议经济禁运对伊拉克人民的影响时,可以加以查阅。

C. 1995年10月15日公民投票

32. 特别报告员在其报告这一部分批评1995年10月15日举行的关于共和国总统职务的全国公民表决,指称公民投票既不自由也不是人民真正意愿的表示,有些个人由于反对公民投票而被逮捕了。他又指控投票过程受公安部队监测,选票卡设计得便于监测,以及军队参与了作业,关闭前往南部各省的道路。

33. 报告这一部分既是凭空捏造和谎言,也显示特别报告员的挫折、不诚实及故意怀疑。1995年10月15日举行的关于共和国总统职务的普遍公民投票,见证的有几百名阿拉伯和外国记者、通讯员和议会议员,他们通过现场观察,确认了这个过程是自由的、公正的、在没有范德尔斯图尔指控的任何压力的民主状况下举行的。接着于1996年3月24日选举国民议会,1996年5月30日和31日选举地方人民议会,也是在同样情况下举行的。

34. 在这里,应该指出,我们经常注意到范德尔斯图尔对伊拉克政府所采取的积极措施的带偏见的解释与怀疑,目的给予国际机构造成缺乏宪法合法性和法律主权的印象。

35. 关于范德尔斯图尔对选票卡的批评,我们希望表明分发的卡是投票资格卡。这些卡是在公民投票之前及时地分发给公民的,目的在提早通知将举行公民投票的投票站的地点,并确保尽量可能准确。司法部的一名法官,连同几名公务员,被指派到每一个投票站,以便加快投票过程及引导公民到指定的地点。

36. 说什么公民投票期间军队被派遣到南部地区,这是彻彻底底的谎言;在公民投票之前或之后,这个地区没有任何异常的军队调动。可以参考E/CN.4/1996/119号

文件,其中伊拉克政府解释领导阶层计划的增强伊拉克境内民主和人权的办法。

二、结 论

1. 细续该报告后,显然可见,报告中不乏含糊其词、泛泛而论之处,取材于敌对和有偏见的新闻报道或众所周知的蓄意敌视伊拉克并执意污损伊拉克声誉的消息来源。报告第15至18段和第22至28段都说明了这个问题。

2. 范德尔斯图尔没有保持编写这种报告所需的最起码的公正性和客观性。恰恰相反,他表现出公然的偏见,心怀恶意,企图损害伊拉克,以满足敌视伊拉克的其他各方的愿望,以便干涉伊拉克内政,破坏其国家统一,分裂其人民。

3. 范德尔斯图尔故意无视伊拉克政府就他的指称提出的答复和澄清,其用意不外乎掩盖事实,欺骗国际人权组织。

4. 范德尔斯图尔显然为与人权无关的政治目的企图提出科威特失踪人员的问题,以便继续对伊拉克政府施加压力,延长经济禁运,从而延长伊拉克人民的苦痛。

5. 关于获得粮食和保健的权利,我们谨提到在执行“用石油换取粮食、药品和其他必需品”的公式的框架内与联合国秘书处达成的谅解备忘录。必须指出,美国行政当局采取消极立场,试图拖延就延长谅解备忘录原定使伊拉克受益的期限达成协议,同时在1996年9月3日和4日发动军事导弹袭击后试图阻止执行该备忘录,这些都证明伊拉克人民继续遭受的痛苦应由吹嘘关注人权和人民痛苦的美利坚合众国负责,而伊拉克政府却表现出充分、认真的合作和遵守的态度,以期达成上述协议并于执行。

6. 范德尔斯图尔僭越其任务范围,胡乱分析伊拉克权力结构,无理指责公民投票。伊拉克是一个各机构均按《宪法》和现行法律运作的国家。立法、行政和司法当局都以正常方式妥当地履行其职责。范德尔斯图尔的所作所为证实他在恶意中伤伊拉克的运动中的作用。阿拉伯和外国观察员和记者都证实,公民投票是公正、自由、民主的,表明了范德尔斯图尔及其投身服务的实体假设的谬误。

附 录

伊拉克共和国革命指挥委员会

第81号法令

回历1417年3月21日(公元1996年8月5日)

法 令

根据《宪法》第42条(a)款规定,

革命指挥委员会决定如下:

1. 革命指挥委员会1994年8月25日第115号法令第1、第2和第3款不再有效;
2. 本法令自其在《官方公报》公布之日起生效。

革命指挥委员会

主席

萨达姆·侯赛因
